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14-32
**成都高新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曾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雅安温泉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安温泉公司)与四川大地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公司)、四川省经济贸易中心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进行公告(相关公告详见2013年6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近日,本公司收到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1)成执字第1073-2号。该裁定书载明: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2011)川民终字第113号民事判决书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因大地公司未履行执行义务,雅安温泉公司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对此,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如下:

- 1、冻结被执行人大地公司持有的雅安温泉公司26.087%的股份。
- 2、冻结被执行人大地公司持有的四川周公山热地温泉旅游度假有限公司50%的股份。
- 3、查封被执行人大地公司位于四川省雅安市温泉开发区158.39亩国有土地使用权[权证号:川(2003)字第3392、3393号]。

查封期限(2014年5月27日至2015年5月26日止)。

成都高新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股份 公告编号:2014-044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5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提案的情况,亦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3、本次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6月3日(周二)下午13:30—15: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6月2日—6月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6月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6月2日15:00—2014年6月3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玉环县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中捷股份综合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三)投票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五)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瑞元先生

(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共计53名,代表股份共计238,484,45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2%。

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计2名,代表股份共计173,793,99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0.61%;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51名,代表股份共计164,690,45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8.13%。

2、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中咨律师事务所郭晓雷律师、王伟律师出席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载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现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201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为60,663,398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7%;反对股份为2,344,140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2%;弃权股份为1,682,915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0%。

(二)审议通过《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股份为60,663,398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7%;反对股份为2,344,140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2%;弃权股份为1,682,915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郭晓雷律师、王伟律师出席会议并见证,认为:
4、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5、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本次股东大会所形成的会议决议有效。
(《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关于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见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四、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记录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6月4日

证券代码: 002207 证券简称:准油股份 公告编号:2014-057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补充公告**

(二)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100.00	1,120.32	1,123.42
二、其他业务收入	61.68	1,070.75	1,348.03
营业总收入	161.68	2,191.07	2,471.45
营业成本	34.56	62.74	29.02
营业毛利	127.12	2,128.33	2,442.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81	80.23	331.65
销售费用	2,257.25	341.83	272.75
管理费用	1,099.99	1,117.00	882.20
财务费用	2,940.75	2.00	1,446.80
资产减值损失	-412.74	-1,470.00	38.2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72.34	1,979.20	5,045.77
投资收益	659.60	300.00	4.01
营业外收入	502.49	20.55	34.21
营业外支出	477.11	151.65	34.21
利润总额	1,120.32	1,120.32	1,123.42
所得税费用	271.58	271.58	271.58
净利润	848.74	848.74	851.84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08.68	3,109.24	2,014.4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08.68	3,109.24	2,014.4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26	145.31	1,442.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87	80.23	331.65
支付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2	156.06	62.33
支付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36.08	-948.72	3,209.12
收到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38.33	950.13	5,04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0.46	3,670.33	-3,031.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	2,900	1,577.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	1,857.00	1,585.80
收到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2.39	932.39	657.40
支付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26	145.31	1,442.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2.34	1,979.20	5,045.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87	80.23	331.65
支付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2	156.06	62.33
支付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36.08	-948.72	3,209.12
收到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38.33	950.13	5,04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0.46	3,670.33	-3,031.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	2,900	1,577.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	1,857.00	1,585.80
收到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2.39	932.39	657.40
支付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26	145.31	1,442.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2.34	1,979.20	5,045.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87	80.23	331.65
支付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2	156.06	62.33
支付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36.08	-948.72	3,209.12
收到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38.33	950.13	5,04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0.46	3,670.33	-3,031.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	2,900	1,577.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	1,857.00	1,585.80
收到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2.39	932.39	657.40
支付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26	145.31	1,442.6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2.34	1,979.20	5,045.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87	80.23	331.65
支付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2	156.06	62.33
支付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36.08	-948.72	3,209.12
收到其他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38.33	950.13	5,04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0.46	3,670.33	-3,031.33

一、备查文件
创世纪2013年审计报告

二、备查地点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秦 勇
一致行动人名称:创世纪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秦 勇

签署日期:2014年6月3日

股票代码:000639 公告编号:2014-027号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公司2014年6月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研究决定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6月20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6月19日—6月2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6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时间为2014年6月19日下午15:00至2014年6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截止2014年6月13日下午3:00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三)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县西王工业园办公楼211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二、会议审议内容
(一)审议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分红条款的议案》;

以上议案详细内容见2014年5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决议公告。

三、出席会议人员
(一)截止2014年6月13日下午3:00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登记事项
(一)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个人身份证、深圳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14年6月16日、17日上午9:00—11:00 下午14:00—16:00

五、网络投票系统
登记地点:山东省滨州市西王工业园办公楼1818室 食品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马立东、王建刚
电 话:0543-4868388
传 真:0543-4868389
邮 箱:226209

六、参与网络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的起止时间:通过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6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进行。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人委托的方式对表决的事项进行投票,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投票证券
代码:360639
买入价:100.00
卖出价:100.00

七、投票程序
(1)自然人股东
(2)法人股东
(3)在“委托协议”项下填写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每一项议案均以相应的议案号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的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具体情况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股数(股)	申报金额(元)
100	总议案	100.00	100.00
1	(1) 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1.00
2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00
(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与规模	2.01	2.01
(2)	本次发行股票发行对象	2.02	2.02
(3)	本次发行股票定价	2.03	2.03
(4)	本次发行股票发行的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	2.04	2.04
(5)	发行方式	2.05	2.05
(6)	限售期安排	2.06	2.06
(7)	募集资金用途	2.07	2.07
(8)	募集资金管理	2.08	2.08
(9)	募集资金用途	2.09	2.09
(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2.10	2.10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3.00	3.00
4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4.00	4.00
5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5.00	5.00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6.00	6.00
7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分红条款的议案)	7.00	7.00

注:对于总议案100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所有审议事项表决相同意见的一次性表决,对于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议案,2.00元代表议案2,2.01元代表议案2中议案1(1);2.02元代表议案2中议案2(2);依此类推。

(4)在“委托协议”项下填写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每一项议案均以相应的议案号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的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具体情况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股数(股)	申报金额(元)
100	总议案	100.00	100.00
1	(1) 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1.00
2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00
(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与规模	2.01	2.01
(2)	本次发行股票发行对象	2.02	2.02
(3)	本次发行股票定价	2.03	2.03
(4)	本次发行股票发行的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	2.04	2.04
(5)	发行方式	2.05	2.05
(6)	限售期安排	2.06	2.06
(7)	募集资金用途	2.07	2.07
(8)	募集资金管理	2.08	2.08
(9)	募集资金用途	2.09	2.09
(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2.10	2.10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3.00	3.00
4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4.00	4.00
5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5.00	5.00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6.00	6.00
7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分红条款的议案)	7.00	7.00

注:对于总议案100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所有审议事项表决相同意见的一次性表决,对于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议案,2.00元代表议案2,2.01元代表议案2中议案1(1);2.02元代表议案2中议案2(2);依此类推。

(4)在“委托协议”项下填写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每一项议案均以相应的议案号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的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具体情况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股数(股)	申报金额(元)
100	总议案	100.00	100.00
1	(1) 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1.00
2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00
(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与规模	2.01	2.01
(2)	本次发行股票发行对象	2.02	2.02
(3)	本次发行股票定价	2.03	2.03
(4)	本次发行股票发行的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	2.04	2.04
(5)	发行方式	2.05	2.05
(6)	限售期安排	2.06	2.06
(7)	募集资金用途	2.07	2.07
(8)	募集资金管理	2.08	2.08
(9)	募集资金用途	2.09	2.09
(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2.10	2.10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3.00	3.00
4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4.00	4.00
5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5.00	5.00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6.00	6.00
7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分红条款的议案)	7.00	7.00

注:对于总议案100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会议所有审议事项表决相同意见的一次性表决,对于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议案,2.00元代表议案2,2.01元代表议案2中议案1(1);2.02元代表议案2中议案2(2);依此类推。

(4)在“委托协议”项下填写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次类推。每一项议案均以相应的议案号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的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具体情况